

证券代码：832312

证券简称：领耀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深圳市领耀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5月23日审议并通过：

公司原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撼宇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现聘任刘亚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持有公司股份19,160,385股，占股份总数的43.55%，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推举董事梅贤林先生主持。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新任命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亚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25,237股，占公司股本的6.42%：

刘亚军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刘亚军先生尚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刘亚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七道高新工业村 R2 厂房 2BF。

联系电话：0755-84857655

传真：0755-84859855

邮政编码：518000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原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撼宇先生由于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聘任刘亚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公司本次高管的任免对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成员人数不会产生影响。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高管的任命符合公司管理、发展需要，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领耀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领耀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3日